## 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溃漏。

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 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5 年 7 月 1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7 月 10 日上午 11:30 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应参会监事 3 人,实际参会监事 3 人。本 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会议由 监事会主席李增礼先生主持。

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 一、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4期员工持 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 等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监事会全体监事对公司第4期员工持股 计划相关事项进行核查后发表意见,认为公司实施第4期持股计划符合公司长远 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 二、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4期员工持 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进行,规范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保障公司 员工的利益和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 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第4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7月10日